

证券代码：872779

证券简称：天保人力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大会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。

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5月16日10:00。

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779	天保人力	2025年5月15日

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潘修平、崔盛楠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提供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天保人力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对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进行汇报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对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进行汇报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

相关规定，公司财务负责人对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进行汇报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为了实施公司战略，合理支配公司资源，达到预期经营目标，制订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制订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和《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天保人力公司章程，结合2024年度企业经营情况、发展需求等实际，在兼顾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相结合的基础上，制订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补选杨萃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公司原监事薛保朝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拟补选杨萃女士担任公司监事会监事，任期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.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- 2.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- 3.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- 4.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- 5.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5月16日9:00-9:5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天保人力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#### 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李迪

地址：天津自贸试验区（空港经济区）中心大道华盈大厦105室2层

电话：022-88956988

传真：022-84906762

(二) 会议费用：股东食宿、交通费自理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17日